

初恋情怀

谭薇 著
明天出版社

浪漫中学生



东S1B-4

44.572
TW
C1

初恋情怀

浪漫中学生



谭薇 著
明天出版社

责任编辑：陈 静

封面设计：罗强志

初恋情怀

出版发行 明 天 出 版 社

经 销 各 地 新 华 书 店

印 刷 山 东 新 华 印 刷 厂

850×1168 毫米 1/32 8 印张 148 千字

1998 年 4 月第一版 1998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0000 册

ISBN 7 - 5332 - 2744 - 1/I.593

定价：13.80 元

内容简介

初次的青春恋情，初次的人生选择，这些本应是一生中最美好浪漫的事情却深深困扰了十七岁少年的心。在参加高考的那个漫长的夏季，他与美丽的少女果果相遇并开始了初恋。然而“他”的父母却早已为儿子设计好了人生之路并强迫儿子遵从他们的意愿。在果果的鼓励下，经历了漫长的高考之夏的“他”渐渐成熟，坚定地迈出了自己选择的人生第一步。本文以活泼生动、清新细腻的文字描写了少男少女的心态，尤其是他们的初恋情怀。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25)
第三章	(47)
第四章	(91)
第五章	(115)
第六章	(139)
第七章	(168)
第八章	(189)
第九章	(192)
第十章	(212)
第十一章	(215)
第十二章	(222)
第十三章	(228)

第一章

没错儿！1990年6月9日是个阴雨绵绵凉儿巴叽的周末。倒霉的天气就象我的心情一样操蛋。我一出校门，就蹬上我的超音速滑板溜之大吉。我可不愿意再让那群麻雀似的女生叽叽喳喳地数落一番。输了球就够倒霉的了，更何况不是为了庆祝意大利世界杯开幕！本来昨天晚上的事情就已经糟糕透顶了，今天偏偏又火上浇油，再碰上这么一个阴兮兮的天气，这世上所有倒霉的事差不多全凑到了一起了。我真有点七窍生烟。

唉！怨谁呢，在倒霉的时间倒霉的地点和倒霉的对手进行了一场倒霉的球赛。今天下午面对空门我居然一脚放了高射炮，那球踢得跟打似的。我们输了，我是说我们第八十中学威风凛凛的区冠军队败在了那所巴掌大的职业学校脚下，真是窝囊到家啦。那些可爱的小姑娘们用俏皮话代替花束来

恭维我。嘿！臭脚！她们说。她们叽叽喳喳的冷嘲热讽确实令我沮丧。然而真正让我感到懊恼的还是昨天夜晚痛失良机，面对父母大人的长传冲吊和默契配合，我竟无力招架无计可施最后溃不成军，有生以来初尝彻夜失眠的滋味，真是铭心刻骨。整个一天我都是在稀里糊涂之中度过的，我那副傻头傻脑怪里怪气的蠢模样谁见了都要刮目相看。那具伟大辉煌的时刻呀，我竟然与之相见无缘，一想到这里我就情不自禁热泪盈眶，真躲到哪个墙角旮旯处一洒伤心之泪。

本来，那个点球我是十拿九稳的，我不吹牛，自我开始足球生涯以来，还从来没有过射飞点球的记录，今天真是活见了鬼啦，那一刻我的大脑竟然鬼使神差地开了小差，这全是因为职业学校的那支妇女拉拉队，叽叽喳喳地甭提有多讨厌了。他们球艺不行，招数却很多，特别是好几个戴着宽边大墨镜的小丫头，大喊大叫的，而且居然喊出了我的外号：

“野牛！野牛！”

我一下乱了方寸。当你正准备全神贯注地做了件了不起的事情的时候，冷不丁被人喊了一嗓子，更别说不是个妖精一样的小丫头，谁能抵挡得了？所以我一个冷颤，把球射向了天空。当时我的大脑嗡地一声，好象是当空爆炸了一颗原子弹，我一下就蒙啦，蒙到家啦！我懊丧地直想钻地缝。输了球还是小事儿，我是把人也输个精光，准给那帮女孩子留下个话把，嘲笑我们大名鼎鼎的八十中学球队害怕“美人

计”，这还不让别的学校的球队笑掉大牙？

真是倒霉透顶，居然栽在这群黄毛丫头的手上，落了个身败名裂、形象完蛋的下场。

我操！

我现在满脑袋瓜子里想的就是一个念头，赶紧跑，跑得远远的，找一个僻静的去处一洒伤心之泪！不然的话，说不定会被憋死。幸好我有一副漂亮的滑板，它载着我常有一种飞的感觉，街道两边的高楼呀大树呀立交桥呀什么的飞速向后面刮去，什么烦恼悲伤之类的倒霉玩艺儿统统跑到九霄云外去啦！

不是我爱吹牛，我的滑翔技术在我们学校那一带可是远近闻名哪，没人敢跟我叫板的，就象我带球过人没人能够阻挡一样。有时我会异想天开，觉得能和世界方程式汽车拉力赛冠军舒马赫一比高低呢。不信，你们瞧，我正沿着立交大桥的坡道展翅高飞呢。嘿，真棒，我要的就是这个！

“小兔崽子，找死啊！”

我正驾驶着我的滑板在大马路飞翔的当儿，耳边突然传来这样一个粗糙的声音，接着是一声刺耳的刹车声！老天，我还以为我又捅了什么大漏子呢，再不然就是发生了八级地震？原来是我从对面急驶而来的一辆大型集装箱卡车的轱辘底下钻过去了，把那个司机吓得灵魂出窍！他准是以为从哪儿跑出一个不要命的楞头青呢！其实我只是露了一点小小的

技巧而已。那回在公主坟和好几个赫赫有名的滑板高手切磋本领，我一个腾空跳上了一辆大卡车的后车箱，然后又平平安稳稳地落在地上，把那帮家伙震得目瞪口呆！比试不没有开始呢，就草草收场了，那几个所谓西城东城的屎蛋高手全屁滚尿流一般地撒丫子溜啦。可是，好笑的事情还在后面哪，刚才我只顾和集装箱卡车的司机逗乐玩猫腻了，一不留神已经冲到火车与汽车的交叉路口，要不是一位扳道岔的老师傅大嚷大叫地吼住我，说不定我会一头冲过安全杆，冲到铁路轨上，和迎面而来的火车撞个满怀呢，那呀，我准变成一张肉饼，一路滑进火葬场！

嘿嘿！多悬！

正在我伸着舌头傻眼的时候，那个手提红灯的老师傅瞪着两只牛眼冲到我的面前，他怒火万丈，脸蛋儿憋得通红，光光的秃头象二百瓦电灯泡一样亮，那架式明摆着，想必是要跟我玩儿命。

“你活腻味啦？”他说。

果不其然。

“你没瞧这是什么地方吗？胡闹！”他说。

“别理我，烦着哪！”我嘟嘟囔囔地说。

“哟嗬！你还烦着哪？我看你是吃饱了撑的！”他又说。

我没理他的茬，我实在不知道再往下该说什么好，因为我确实觉得有点对不住老人家，瞅他满头大汗心有余悸的模

样，挺让人同情的。我忽然心怀内疚，后悔不该在铁路交叉路口上猛打猛冲，吓人家一个灵魂出窍！

“我错了，老师傅。”我说。

老师傅愣了一下，他大概没有想到我会这么温柔，他准是以为我这样的脏儿巴叽满大街飞舞的男孩，不是小流氓就是嬉皮士，肯定不知道礼貌为何物。他默默地瞅了我一会儿，走近我，伸出他的油渍麻花儿的手摸了摸我的脑袋，目光一下变得慈祥起来，特慈祥。

这时候，一列长长的货车就从我们面前轰轰隆隆地开过去了，震得大地直哆嗦，凶猛的风把我的头发吹得竖起来，我猜想那模样跟刺猬差不多。好一会儿火车才过去，我满面羞愧地耷拉着头，脑袋里一片空白。

“别满大街乱转游，”老师傅说，他默默地打量了我一两眼，口气软了，“咳，我那丫头就和你差不多大，你说你要是出点事儿，我怎么向你的爸妈交待？得，走吧。”

老师傅说完，转身走了，边走边哼起一段京剧唱腔。我忽然发现他的圆领衫的后面写着这样几个歪七扭八的字：灯红眼亮。

我差点乐死——真的差一点，我没有想到他这么富于幽默感。我的天，他刚才还气冲斗牛呢，眨眼功夫居然引吭高歌起来：

提篮小卖拾煤渣，
担水劈柴也靠她，
里里外外一把手，
穷人的孩子早当家！

怎么回事儿？我一下兴奋起来，我兴奋得要命，我听说过那是十多年前的一出老戏，叫做革命样板戏，我的爸爸高兴的时候偶尔就会唱上两句，可眼前的这位老师傅比我的爸爸唱得专业多了，可以说是字正腔圆。我望着老师傅那手摇红灯悠哉乐哉的背影，心里格登了一下，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天底下居然还有活得这么乐滋滋的人！

嘻嘻！

我踩上滑板沿着大街继续飞行。顺着这条布满林荫的柏油大道一直下去，就是我去的老地方了，那里有一片安静的湖水，我经常去那里胡思乱想，所谓青春不就是胡思乱想的同义词吗？咳！我忽然又想起了那场倒霉的比赛，想起昨天晚上遭受的苦难压迫，心情一下就坏了，坏透了。干燥的尘土飞进我的眼睛，呛入我的喉咙，我真想跳到河里去扑腾扑腾，不然胸膛里这把窝火，非活活烧死我不可。

我来到少年湖边的时候，已经快是黄昏了，不过谢天谢地，小雨忽然停了。这儿很安静，没人捣乱，树林里还散发着一股淡淡的野花味，非常淡。我动作麻利地脱去汗腻腻的运动衫，脱得精光，后来又觉得不雅，又把裤衩穿上了，因

为我无意中瞥见我的小腹下面那一片茂密的黑毛。过去没有它们，我常常光着身子下河游泳，那样没阻力游得飞快。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它们也没打一声招呼，就噌噌地长出来，真让我臊得慌！可是我那可爱的爸爸居然还夸我是真正的男子汉啦，我觉得可笑得要命，可笑极了，难道长这玩艺儿才是男子汉的标志吗？

也许吧？

我一个猛子扎入水中，浑身舒服得就象吃了一支八喜牌的冰淇淋。我舒展着双臂朝湖心游去，我象水鸭子一样轻松地贴着湖面飞行，那年我差点就进了体校的游泳队，可我不是选择了世界第一运动——至高无上的足球，我实在太爱它了，如果这世上没有足球我会觉得白白来到这个人间。所以在课堂上回答老师提问，你最喜欢的人类发明是什么时，我毫不犹豫地说足球！这下可妙了，当时老师傻眼啦，眼镜差点掉下来，批评我这个玩笑开得够呛。而我是冤枉的，我特认真，认真得要命，可他们还是这样认为，真没治，事后我还被爸爸斥责为胸无大志。真是可笑极了！

我渐渐地快游到湖心了，我开始减缓速度，我试图让自己平静下来，把那些倒霉的事情都忘掉。不管怎么说，我毕竟是那个叫做野牛的前锋队员，只要我在场上，对方的大门就别想消停了。走着瞧吧，有朝一日，我会站在世界杯大赛的足球场上。我坚信我的梦想早晚会变成现实，就象我身上

黑黝黝的毛一样实实在在，谁也无法阻挡它！

后来，我游够了，觉得身上出乎意料的舒坦。我悄悄地爬上岸，心要是太阳的该是多么快乐呀，我准保要赤身裸体四仰八叉地躺在草丛里，美美地晒一会太阳，我喜欢皮肤被晒成棕黑色，肌肉疙疙瘩瘩的，就像米开朗基罗的大卫那样。我最讨厌男孩子们里女气的，诸如电视里的那些酸儿巴叽的狗屎歌星，一看见他们那张小白脸，我就有气，长得阴阳不分地就罢了，还要嗲声奶气地自吹自擂是什么白马王子，真他妈的叫人恶心！

我边想边脱下湿乎乎的裤衩，正要擦干身上的水珠的时候，湖那边忽然传出一阵阴阳怪气的喊叫，完全打了我一个措手不及！

“东来瞧，西来看，来了晚了看不见！”

糟糕，湖边马路上正好走过几个女孩，巧了，就有那个戴大号墨镜的妖精，要是让她们白白地瞧见我的一丝不挂的处男身体，还有经常晒不着阳光而黑白分明的屁股，那成何体统？我这个远近闻名的野牛今后在球场上还有什么尊严可言？我当时真是吓坏啦，魂儿都吓飞啦，两手乱哆嗦，越着急越提不上裤子，一颗心就象是被棒子打惊的兔子一样瞎蹦乱跳！我根本辨不清方向了，只想起军训的时候学的那个前冲卧倒，我一下扑在草丛里，没想到那两手战术动作没用在保卫祖国的战场上，却用在逃避姑娘窥视的关键时刻了。我

大气也不敢出一口，浑身的神经绷得紧紧的，不能再紧了，再紧就断了。

远远的传来女孩们铃铛似的笑声：

“讨厌！讨厌！”

上帝保佑，她们骂的不是我也没看见了，我完全是无辜的！我的冤枉就在于我中了人家的埋伏了，她们也许早就等在这里也说不定，就等着我露出光光的屁股蛋儿呢，然后就大喊大叫地制造桃色新闻，什么野牛光天化日之下赤身裸体啦，什么被女同学当场捉住啦，等等等等。这事也奇了，那帮子小丫头早不来晚不来，怎么偏偏就这个时候从地缝里钻了出来？咳！人要是倒霉喝口凉水都塞牙缝，今天就活该我倒大霉。

我趴在草丛里不知捱过了多久，我脑壳里空空如也，我早已失去时间和地点的概念，直到叽叽喳喳的麻雀们走了好久，四周静静悄悄的世界象坟墓一样，我才战战兢兢地起来，身上被该死的蚊子咬了无数大包。

这时候，我看见远处有几个低年级的男孩子正在树林里探头探脑地冲我出怪相呢。我立刻怒火中烧，原来就是这群小混蛋让我蒙受如此的奇耻大辱，我恨得牙齿咬得格格响，我什么也不顾了，提上裤衩就去追他们，我非得痛揍这几个捣蛋鬼一顿，方解心头之恨。可是我根本追不上他们，他们跑得比兔子还快，快得要命，就象那个美国白痴阿甘在橄榄

球场上跑得一样快，撒开丫子一溜烟就没影儿啦！

我呆头呆脑地站住了，不知道往下该干吗，一副愚蠢到家的模样。我忽然想起这不正是几年前我常常爱玩的恶作剧吗？那时候我们也常常躲在草丛里乐此不疲，要是碰见谈对象的，我们就高喊：

“对虾对虾，一块两毛八！对虾对虾，一块两毛八！”

惹得人家恋爱中的一对怒火万丈。要是遇见有人游泳换衣服，不是也喊叫东来瞧西来看，来了晚了看不见吗？还有更损的哪，有时蹿稀跑肚又找不着厕所，就即兴在野外大拉特拉，搞得臭气熏天。好笑的还在后面呢，我们会把屎挖一个坑踢进去，上面再盖一些树枝草皮什么的伪装，然后就跑到一边躲起来，看看是哪个倒霉蛋从这里经过，一不留神陷进去，我们会笑得肚皮疼，会大喊大叫：

“鬼子踩雷啦！鬼子踩雷啦！”

咳，时过境迁，谁能料想到这些把戏居然会一代一代流传下来，还被发扬光大了！想到这儿，我哭也不是笑也不是，正应了语文课堂上老师教的那句古语：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没错，古人的智商比我们高多啦！

接下来我冲着草丛撒了一泡酣畅的大尿，气全泄了。

现在，我穿着一身被臭汗弄得又潮又皱巴的运动衫，拖着一双脏兮兮面目全非的足球鞋随着周末下班的人群挤进地铁站里。

虽然我深知来乘地铁的人十之八九都特别讨厌买票加塞儿的人，但我还是没排队就把五毛纸票塞捅进售票员的玻璃窗口。我没听见有人指责我，大概是我这副野儿巴叽的样子叫人心发怵，谁愿意破坏欢度周末的美好心情呢？或者人们对我不屑一顾。我只是在转过身来偶然一瞥之中瞧见那位衣冠楚楚的老太太冲我翻白眼，她是不是还低声咕哝了一句讨厌什么的，我没理她这个茬儿，犯不着跟这样的老人家吵嘴斗气。我那时满腹的苦闷和恼怒差不多都是奔着我的那位四眼父亲去的，越是离家门近了这种愤怒的情绪越是强烈。没错儿，正是这位亲手把我缔造的老爹毁了我渴望已久的幸福。时过境迁，我现在都懒得再去恨他了。没劲！

我迷迷瞪瞪地检了票，甩搭着肩上那只油腻腻的足球和超音速滑板走下三十九级台阶。

我是怎样随波逐流地挤进地铁车厢的，列车又是何时进站何时开动的，我一概浑然不知。直到那家伙踩了我的脚我才醒过神儿来，我刚想发火撒撒胸口的闷气，但我瞬间就愣住啦，攥紧的拳头也鬼命名神差般地松开了。

刚才踩我脚的那家伙居然是一个年纪与我相仿的女孩子，梳一头挺利落的披肩发，小鼻子翘得老高，睫毛又黑又长。我还从未见过这么漂亮的女孩子。令我大为惊讶的是她的装束：她穿一条背带短牛仔裤，蝙蝠衫上赫然印着一只圆咕隆咚的足球，上面写着“90，意大利之夏”不有一行稍小的英

文字母“I LOVE FOOTBALL!”

虽说我的英语说得很蹩脚，可“我爱足球”这几个字母我小时候就能倒背如流，这一点我和阿甘倒是颇有几分相象，都是天才傻瓜。

瞅着面前的这个女孩，我倒吸了一口冷气，哎呀！这可绝了，我心里暗暗称奇，天底下还有象我一样迷恋足球的人，而且还是个女孩儿。这当儿，她歪着头冲我一笑，大概表示踩了我的脚的一点歉意吧，我看见她右边肋上有一个深深的酒窝。我向她不自然地笑笑，脸上尽可能多地做出很有修养的表情，我差不多已经把刚才光着屁股的丑态忘得一干二净啦！

我怪模怪样地干笑了一下，本来我是想说句俏皮话什么的，可是我发觉我今天的嗓子特别紧还微微有点颤抖。

我象蚊子叫似的说了一声没关系，那声音可怜得恐怕只有我一个人听得见。要命的是我的脸居然红了，我是说第八十中学赫赫有名的前锋野牛居然会脸红，这事儿要是张扬出去，我的那些秃子小伙伴们准得笑掉两颗大门牙。谁会相信混不啦叽混出名的我也会害羞而且居然会羞得满脸通红象抹了胭脂呢！

居然！

这会儿，我是说我面红耳赤的这一刻，我真恨不得扒开车门仓惶而逃。幸好牛仔少女没有继续表达她的歉意，她冲